

題目：上帝是愛，人被造平等

經文：創世記 1：26-27，歌羅西 3：9-12

王進財牧師

《前言》

任何時刻與任何地方，凡主張公義被高舉的地方，都是與神同行又屬乎上帝的，因為我們的天父上帝本身就是公義的上帝。既是公義，又對罪人充滿無限的慈悲與救贖的熱情，這就是天父上帝的形像與本質。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的組織架構裡，設立了一個『性別公義委員會』，而且又訂定每年 11 月第一主日是『性別公義紀念主日』。一個專屬的委員會，一個特定的紀念主日，又特令全國的教會要在這一天交換主日講台，一起宣達「性別公義」的信仰理念。光這個簡單的動作，已經清楚標註：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一個世界先進的教會、是屬乎公義的上帝的教會，是在男尊女卑的世俗主義的氛圍中，強調信仰與生活要合一化的教會。因為到目前為止，全台灣的任何基督教派，就我長老教會有這樣的專屬委員會和紀念主日。

總會『性別公義委員會』，主要的事工重心，在於關注：

- 1.確保男女平權
- 2.努力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的歧視
- 3.多元性別平等
- 4.男女參與教會服事是否符合至少三分之一的比率原則
- 5.防止各種形式的「性騷擾」
- 6.防止各種形式的「性別暴力與家庭暴力」
- 7.讓基督的教會能成為各種性別受歧視者的逃城與堡壘

各中會或區會，若要舉辦上述任何議題的講座，都可以向總會性別公義委員會，請求必要的資源與協助。若教會中有任何關於性騷擾、性侵事件、或性別議題的研討，都可以求助於總會的性別公義委員會。

一.上帝造人，男女平等

過去千年來，人們在聖經經文的引用上，都習慣於引用所有男尊、女卑的男性中心主義的經文。比如：保羅書信裡陸續出現的--

- 我願意你們知道，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頭。林前 11：3
- 男人不是為女人造的，女人乃是為男人造的。林前 11：9
- 你們自己審察，女人禱告 神，不蒙著頭是合宜的嗎？林前 11：13
- 我不許女人講道，也不許她轄管男人，只要沉靜。提前 2:12

上述思想與教義的基礎，都奠基於創世記第二章女人(夏娃)是出於男人(亞當)的肋骨的故事緣由(第二創造論，創 2：4-25)。百年來教會解經的基礎，都是出自第二創造論中對人的了解。

時代不同，人們對聖經的引用和解讀也會有所不同。引用不同的經文，去回應各個時代所遭遇的不同問題，它所產生的結果就不同。從舊約時代到耶穌和保羅的時代都是男人主宰一切的年代，現在卻是強調男女平等與平權的時代，若要謹守聖經白紙黑字的經文，女人還能當牧師？還能大言不慚地站在男人面前講道嗎？感謝主恩典，在聖靈的愛與感動下，我們已經逐步離棄狹隘的舊世代，走向更美的上帝國的新價值。因為字句叫人死，精義叫人活。在上帝面前生命的更新比守傳統的規範，更能贏得父上帝的心意。

創世記 1：26-27，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

從第一章的創造故事，我們理解是：

- a. 男女同時被造；
- b. 男女就是因為性別不同和功能不同，所以要發揮『彼此』『相愛』，與『互補』的作用；
- c. 因為男女是同時被造、角色雖有不同，卻有極其可貴「互補的功能」，所以**男人與女人基本上「被造是平等的」**。這是掀開創世記第一章的故事所流露出來的屬靈啓示。有了這個經文新解釋，從此女人可以上台領導、可當長老、可當牧師、可當中會議長，將來有一天，長老教會的總會議長是女性。都是拜這種經文的再詮釋的貢獻。聖經不變，解經法改變，帶出新價值觀。
- d. 在男女平等、互愛與互補的生活中，完成共同管理上帝所有造物的使命。

有人說，「人生而平等」。我不認為每一個人出生是平等的。在台灣原住民與平地人出生就不同等；男人能繼承財產女人卻不能，男女出生就不平等；我家的孩子和連戰先生家的孩子出生所過的生活待遇本質上就不同等。所以，人生而平等是假的。但是，若從聖經的第一創造說，『人被造是平等的』，這句話卻是真的。**男女被造是平等的**，這是新時代的新論述，也是我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基於信仰，拼死拼活都要如此主張的信仰與信念。

二. 男女平等平權，只有互愛，不能互相侵害

保羅生於一個男人至上的年代，他說了一些不同於 21 世紀男女平等平權的話，我們都可以理解，也不會怪罪。問題是，活在 21 世紀文明的我們，不能老是引用保羅 2000 年前在大男人主義下的話，做為處理我們現在 21 世紀的各種新問題。男人不再是獨尊，女人也不再只在家料理家務養育兒女。從舊約到耶穌的年代，女人被視為是男人家產的一部分，女人任由男人欺壓蹂躪。我們要宣佈，那個時代已經過去了。我們願意以新的角度理解聖經，不同的眼光查驗經文，將會得到完全有別於舊時代的新啟示。

總會性別公義委員會在男女平等平權的信仰主張下，大力推行：防止一切形式的家庭暴力、性騷擾、性侵。這都是出於對弱者的保護。基督耶穌給與我們的命令，只有叫我們強壯的要去保護弱小的，而不是強的強暴弱的。我們所領受的新命令是要我們彼此相愛，而不是要互相侵害。基督徒應該成為弱肉強食者的光，要奉上帝的名，向這個充滿階級欺壓和不公義也不平等的世界說話。

基於此，男女工作權要平等，進入家庭男女責任要彼此分擔。在上帝的愛與創造裡，男女在身體構造、心智和體能、個性和思考模式都不盡相同，應該獨自發展各自的優點和特質，然後，在上帝的大愛裡透過彼此幫助、互相體恤，一起來營造更美的家庭、婚姻、教會、團契、和社區見證，好讓神所造的世界，因基督徒男女角色的完美配搭，使人從我們的好行為看見上帝在創造中的榮美。

在上帝愛的國度裡，不能以大欺小、不能男欺女或女欺男，不能在對方不舒服的情況下有任何侵犯性的肢體動作。這種新倫理概念的提倡，是信仰的落實，是愛的擴大，會是更接近上帝創造人的本意的生活方式。

總會性別公義委員會受託也奉命，在顧守與推動這種「人人受造平等」、「人人權利與義務平等」；同時，我們再領受基督耶穌的新誠命，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翰 13：34-35)

抱著平等的觀念和態度真實彼此相愛，這是主耶穌給我們的新生活運動。

三. 「人」不是只有純男性和純女性兩種，還有很多種類的第三性者

從聖經和傳統的認知，我們總認為世上的人只有分兩種，就是男人與女人。

問題是，除非你想一生都躲在井底過生活看世界，不然，現實社會已經清楚告訴我們：世界上人的存在，除了男人和女人之外，還有其他許多種型態的第三性別。雖然他們的人口數比較少，但是他們是千真萬確地存在著。容我很真誠地說，這是真的。

這些人雖然在性別特徵上和性心理反應上多少跟我們不太一樣，但他們是人，他們跟我們一樣，都是有血有肉、也有情慾需求的人。更重要的是，他們的生命也是上帝以祂的愛與權能所造的。

自古以來，他們被視為怪物。其中很多人的性命還來不及長大，就在父母的恐慌無助下被偷偷地處理掉。即或不然，留下生命慢慢長大，卻完全不容於這個世界，因為他/她被發現，既不是男也不是女；或者，又男又女**同時**匯集於一身。這些人連上廁所的基本權利，都成為他們生活中最痛苦的矛盾時刻。

我很慶幸自己是男人，而且是百分之百如假包換的男人。所以，我穿男人衣服，我上男人廁所，我毫無困擾地在身分證和所有表格上自由填寫我的性別是男生。我能交女朋友，也娶妻生子建立家庭。我擁有婚姻權和社會的認證與保障。我要說，這是無以倫比的恩典。這些平時我們認為最自然不過的生存權，對那些第三性別而言，都是遙不可及的奢念。第三性確實存在，耶穌基督的教會應該以甚麼樣的態度相對待？這是信仰無可逃避的新挑戰。

在女性被歧視毫無社經地位年代裡，在那個身體不便(如瞎眼、癱腿、癲瘋、智障、...)就被社會和家庭排擠的年代裡，在統治者濫權傷害忠良的年代裡，在原住民受統治者剝削欺壓的年代裡，在教會只有男牧師和男長老的年代裡.....，我們都藉由信仰和聖經的啟發，為所有弱勢者和受欺壓者發聲。這是基於在上帝面前『人人被造平等』的信仰呼聲。基督的信仰一直挑戰我們，為著更美國度的展現，基督徒應該更勇敢的走向水深之處，要以基督慈愛的手，伸向那些還生活在黑暗中死蔭裡的驚恐族群。這是十字架的不斷呼召，這是愛的信仰與實踐。在許多歷史的尖銳議題上，長老教會都勇敢地走在創造新歷史的浪頭上，我們曾成功扮演了先知的角色，我們「曾經是」、在許多新的議題上我們「還需要」繼續扮演弱勢者的捍衛者。這是基督信仰的呼召。

當絕大多數的基督教會，都還不承認人群中存有第三性的存在，甚至誤用上帝的話對這些個人和家庭造成深度傷害時，我要呼籲凡在主裡屬長老教會的弟兄姊妹們，讓我們成為全台灣最早醒悟過來，為這群隱性的第三性別的人發聲，說：

- 朋友，我們願意更多的了解你；
- 在主基督的愛你，我們願意做你們最可以信賴的朋友；
- 我們的教會願意奉行基督耶穌的話，說：凡勞苦擔重擔的，可以到我們這裡來，我們的教會可以給你得到安息；
- 我們願意看待你就像上帝以仁慈對待我們一樣，我們都是罪人，都需要上帝的愛與救贖；
- 我們願意為爭取你的權利發聲，就像全世界的教會在我們還被奴役的年代曾為我們的自由發聲一樣，因為我們都是上帝所造的完美傑作。

結論：上帝是愛，所有的人都是祂所造、也是祂所疼愛

就像那生來瞎眼的，主耶穌說他是無罪的。瞎眼無罪、癩腿無罪、是男是女都無罪、生來就具備第三性特徵的人也是無罪。每個人都是上帝完美創造的一部分。他們不是上帝創造時的瑕疵品。假若認為這些人的特徵是錯誤的瑕疵品，那我們是在控訴上帝的無能與犯錯了？人啊，我們是誰，竟敢如此控訴上帝？

不，每一個生命、每一種生命存在的特性，都出自於上帝的完美傑作。我們只要好好地活下去，只要：**1.盡心盡力愛那位創造生命的主、2.盡力疼愛自己生命的存在價值、3.也能盡力為爭取他人平等的生存權而終生努力不懈**，那麼，再奇特的生命存在，終究都能如耶穌所說：『**是要在他身上彰顯上帝的作為**』。(約 9：3)

保羅在歌羅西書三章 9-12 節的書信裡，非常先進地突破了當時不同種族和信仰間相互隔離的傳統，而大力主張這些在基督裡的新生命，理應與這世界有所分別，活出一個有別於當代世俗文化的新生活。他說：

不要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在此並不分希臘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

所以，你們既是 神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

讓我們在基督裡穿起新生命的衣裳，男的、女的和第三性者都合而為一，富貴貧賤合而為一，學習和土地與人民合而為一，學習和各種宗教背景的人(未受割禮的)合而為一，以基督的愛彼此仁慈相對待。我們這樣生活，不僅活出性別公義的真諦，更是上帝國度的實現。整本聖經的核心就是愛與整救，基督神學的核心價值也是愛與整救。有愛的，就屬乎上帝，因為上帝就是愛。願天父上帝的愛與救恩與我們同在，直到永遠。阿們！